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炎政办发〔2019〕32号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下达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第四批项目资金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9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农〔2019〕7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湘政办发〔2016〕53号)、《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扶贫开发办公室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9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湘财农〔2019〕19号)精神,根据炎陵县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印发<炎陵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调整方案>的通知》(炎扶发[2019]9号)项目调整计划的安排,现将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下达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资金安排的原则

紧紧围绕脱贫目标,坚持现行脱贫标准,2019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安排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其他扶贫项目主要安排扶贫小额信贷贴息、职业学历教育补助、创业致富带头人培训。

二、统筹整合资金规模及投向

根据中央、省、市相关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文件要求,县财政局依据应当纳入县级统筹整合范围的资金,即39项中央和省财政涉农资金、市级下达到县的统筹整合精准扶贫资金、县级财政预算安排的相关涉农专项资金,筹措我县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第四批统筹整合用于精准扶贫的资金为1263.3539万元,其中:中央资金0万元,省级资金1268万元,县级资金-4.6461万元。

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第四批项目资金1263.3539万元,实施精准扶贫,其中:农业生产发展项目资金1263.3539万元。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县直各相关单位、各乡镇要成立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负责人,抓好工作协调和落



(二)强化监督管理

一是实行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支出进度一月一排名、一月一通报制度,并对未开工、未竣工、完工未结算项目进行通报,严格落实问责规定。二是对精准扶贫资金,核算到项目,实行“三专”,即专人管理、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三不准”,即不准用于工作经费、衍生利息不准动用、不准用于与扶贫脱贫攻坚无关的项目支出,项目结余资金必须收回财政重新安排。三是财政、发改、扶贫、审计等部门定期与不定期开展统筹资金监督检查,对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三)明确工作职责

财政部门主要负责预算安排和资金下达,加强资金监管;扶贫、发改、农业、林业、水利等行业部门负责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工作,按照部门分工情况、权责对等原则,落实监管责任;各乡镇及相关部门对资金和项目加强管理,做到资金到项目、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责任到项目,并落实绩效管理各项要求;补贴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必须通过财政补贴信息管理系统发放;属于政府采购、招投标管理范围的,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规定;严格执行公开公示制度;开展项目可行性论证,对项目前期论证的真实性、科学性实行承诺;严格落实问题整改责任,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整改不全面不放过。



(四)时间要求

1. 各乡镇及相关单位应根据资金规模确定相应的建设任务,并落实到具体项目上,制定出项目实施方案。具体项目应包括实施地点、资金规模、建设任务、进度计划、责任单位等基础信息。项目实施方案于12月20日前以正式文件(含电子文档)报送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 项目完成时间,除产业发展项目由责任单位按项目实施季节的要求即时完成外,其他项目必须在2019年12月底前完成。

附件: 1. 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汇总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2. 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不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3. 2019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分发各乡镇、相关部门)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17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1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 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汇总表

序号	项 目 名 称	资金规模	备 注
	总 计	1263.3539	
一	农业生产发展	1263.3539	
(一)	农业产业发展	1263.3539	
1	“一县一特”白鹅产业发展		
2	专项农业产业发展项目		
3	其他扶贫产业项目		
4	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1263.3539	
(二)	生态产业发展		
二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0	
(一)	交通扶贫	0	
1	道路硬化		
2	窄路加宽		
3	其他道路建设		
4	水毁工程修复		
(二)	水利扶贫	0	
1	安全饮水巩固提升		
2	水利设施建设		
(三)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0	
1	污水处理类		
2	垃圾处理类		
3	厕所革命类		
4	村容村貌整治类		
(四)	其它基础设施		
三	其它扶贫项目	0	
1	职业学历教育补助		



附件 2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资金投向	责任单位		年度 计划数	项目建设任务	补助标准	资金统筹整合使用计划数		
		项目 主管单位	项目 实施单位				统筹资金来源	级次	金额
	合 计			1263.3539					1263.3539
一	农业生产发展			1263.3539					1263.3539
(一)	农业产业发展			1263.3539					1263.3539
1	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1263.3539					1263.3539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1263.3539	高标准农田 建设项目 1.3 万亩,其中节 水示范项目。	高标准农田 建设 2080 亩,节水示 范项目投 资 87 万元。	中央、 省级、 县级	中央:湘财建指 [2019]7 号 36 万 元,湘财建指 [2019]51 号-36 万元,省级:湘财 预[2019]57 号 396 万元,湘财 建指[2019]38 号 256 万元,湘 财建指[2019] 103 号 1099 万 元,湘财农指 [2019]89 号- 321 万元,湘财 建一指[2019] 187 号-162 万 元,县级:- 4.6461 万元。	1263.3539



扫描全能王 创建

附件 3

2019 年财政涉农资金统筹整合使用第四批项目资金计划明细表

(县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任务	实施地点	补助标准	资金规模	绩效目标 (进度计划)	时间进度 (起止)		责任单位	
							计划 开工 时间	计划 完工 时间	项目 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合 计				1263.3539					
一	农业生产发展				1263.3539					
(一)	农业产业发展				1263.3539					
1	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1263.3539					
(1)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3 万亩,其中 0.33 万亩节水示范项目。	沔渡镇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600 元/亩,投资 2080 万元。节水示范项目 264 元/亩,投资 87 万元。	1263.3539	改善 1.3 万亩农田水利灌溉条件,每亩增产 30 公斤以上,每亩增收 70 元以上。	2019.10	2020.5	农业农村局	农业农村局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

炎陵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2月18日印发



扫描全能王 创建